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

地址：新竹縣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九路24號2樓

電話：(03)578-02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4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5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6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57、59~62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57、63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56~57、64~65		三四
4. 主要股東資訊	57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57~58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錫 銘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3,601,983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二四。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包含研究、開發、生產及銷售積體電路與代理銷售外國品牌積體電路，因銷貨客戶眾多且分散國內外，故將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成長且交易對象為未公開發行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選樣抽核銷貨收入相關憑證與收款情形，另查詢交易對象之存在性，以驗證銷貨之真實發生，並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其他事項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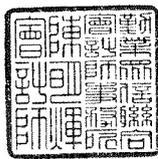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明 輝

陳明輝



會計師

葉 東 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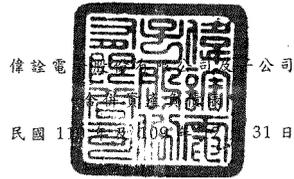
葉東輝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1,077,602	21	\$ 792,097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 567,819	11	\$ 466,922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三十及三二)	1,189,020	23	1,182,586	27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720	-	1,093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544,590	10	580,403	1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十九及三十)	562,372	11	325,026	8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三十)	25,278	-	27,428	1	2206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附註二五)	155,701	3	65,028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及三十)	1,147,185	22	851,956	20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二十及三十)	114,523	2	113,308	3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74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73,230	1	16,20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三十)	83,745	2	52,82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6,583	-	9,85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761,145	14	403,095	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9,868	-	14,049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23,764	-	20,63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148	-	3,52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852,329	92	3,911,764	9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94,964	28	1,015,013	2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	-	65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24,363	1	29,552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70,717	2	67,57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401	-	9,178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三十及三二)	100	-	10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73,677	1	68,33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291,266	6	275,556	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8,441	2	107,061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9,963	-	21,317	-		負債總計	1,593,405	30	1,122,074	2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5,106	-	26,135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三、二七及二八)				
1915	預付設備款	14,535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1,780,100	34	1,780,100	41
1920	存出保證金	5,496	-	5,499	-	3200	資本公積	39,555	1	17,067	-
1935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	-	725	-	3310	保留盈餘	547,112	11	503,583	1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07,183	8	397,565	9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0,883	-	32,482	1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475,374	28	917,468	21
1XXX	資 產 總 計	\$ 5,259,512	100	\$ 4,309,329	100	3300	未分配盈餘	2,033,369	39	1,453,533	34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32,053)	(1)	(10,883)	-
						3500	其他權益	(161,278)	(3)	(59,182)	(1)
						31XX	庫藏股票	3,659,693	70	3,180,635	74
						36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414	-	6,620	-
						33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二三)	3,666,107	70	3,187,255	74
							權益總計	\$ 5,259,512	100	\$ 4,309,329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 3,601,983	100	\$ 2,619,97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二、二五及三一）	<u>2,496,114</u>	<u>69</u>	<u>1,953,708</u>	<u>74</u>
5900	營業毛利	<u>1,105,869</u>	<u>31</u>	<u>666,269</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64,077	5	136,759	5
6200	管理費用	108,655	3	76,07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2,737	10	327,113	13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附註十）	<u>443</u>	<u>-</u>	<u>(1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45,912</u>	<u>18</u>	<u>539,926</u>	<u>21</u>
6900	營業淨利	<u>459,957</u>	<u>13</u>	<u>126,343</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322	-	4,25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五及三一）	66,750	2	74,85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五）	305,072	8	162,709	6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五）	<u>(4,555)</u>	<u>-</u>	<u>(5,85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67,589</u>	<u>10</u>	<u>235,956</u>	<u>9</u>
7900	稅前淨利	827,546	23	362,299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u>76,202</u>	<u>2</u>	<u>20,795</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51,344</u>	<u>21</u>	<u>341,504</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5,340)	-	(\$ 88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8360	96,546	2	116,523	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0)	-	554	-
8300	91,136	2	116,192	4
8500	\$ 842,480	23	\$ 457,696	17
	淨利歸屬於：			
8610	\$ 750,940	21	\$ 340,929	13
8620	404	-	575	-
8600	\$ 751,344	21	\$ 341,504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 842,119	23	\$ 456,891	17
8720	361	-	805	-
8700	\$ 842,480	23	\$ 457,696	17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50	\$ 4.25		\$ 1.94	
9850	\$ 4.21		\$ 1.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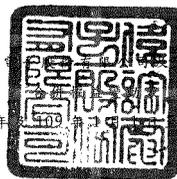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信證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數(仟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A1	178,014	\$ 1,780,144	\$ 17,129	\$ 468,268	\$ 18,877	\$ 793,772	(\$ 2,427)	(\$ 377)	(\$ 30,054)	(\$ 78,184)	\$ 2,967,148	\$ 5,815	\$ 2,972,963
B1	-	-	-	35,315	-	(35,315)	-	-	-	-	-	-	-
B3	-	-	-	-	13,605	(13,605)	-	-	-	-	-	-	-
B5	-	-	-	-	-	(262,677)	-	-	-	-	(262,677)	-	(262,677)
N1	-	-	-	-	-	-	-	259	-	-	259	-	259
N1	(4)	(44)	(62)	-	-	-	-	106	-	-	-	-	-
N1	-	-	-	-	-	-	-	12	-	-	12	-	12
D1	-	-	-	-	-	340,929	-	-	-	-	340,929	575	341,504
D3	-	-	-	-	-	(885)	554	-	116,293	-	115,962	230	116,192
D5	-	-	-	-	-	340,044	554	-	116,293	-	456,891	805	457,696
F3	-	-	-	-	-	-	-	-	-	19,002	19,002	-	19,002
Q1	-	-	-	-	-	95,249	-	-	(95,249)	-	-	-	-
Z1	178,010	1,780,100	17,067	503,583	32,482	917,468	(1,873)	-	(9,010)	(59,182)	3,180,635	6,620	3,187,255
B1	-	-	-	43,529	-	(43,529)	-	-	-	-	-	-	-
B3	-	-	-	-	(21,599)	21,599	-	-	-	-	-	-	-
B5	-	-	-	-	-	(283,453)	-	-	-	-	(283,453)	-	(283,453)
D1	-	-	-	-	-	750,940	-	-	-	-	750,940	404	751,344
D3	-	-	-	-	-	(5,340)	(70)	-	96,589	-	91,179	(43)	91,136
D5	-	-	-	-	-	745,600	(70)	-	96,589	-	842,119	361	842,480
L1	-	-	-	-	-	-	-	-	-	(138,235)	(138,235)	-	(138,235)
F3	-	-	22,488	-	-	-	-	-	-	36,139	58,627	-	58,627
O1	-	-	-	-	-	-	-	-	-	-	-	(567)	(567)
Q1	-	-	-	-	-	117,689	-	-	(117,689)	-	-	-	-
Z1	178,010	\$ 1,780,100	\$ 39,555	\$ 547,112	\$ 10,883	\$ 1,475,374	(\$ 1,943)	\$ -	(\$ 30,110)	(\$ 161,278)	\$ 3,659,693	\$ 6,414	\$ 3,666,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27,546	\$ 362,29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9,443	52,559
A20200	攤銷費用	33,262	43,54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43	(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322,484)	(196,324)
A20900	財務成本	4,555	5,859
A21200	利息收入	(322)	(4,252)
A21300	股利收入	(64,584)	(73,76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2,488	2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23)	(40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4,612)	(1,083)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3)	-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	30,011	48,92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150	(213)
A31150	應收帳款	(321,426)	(217,2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177)	1,620
A31190	應收融資租賃款	188	1,110
A31200	存 貨	(353,438)	(44,023)
A31230	預付款項	(3,132)	5,125
A32130	應付票據	(373)	669
A32150	應付帳款	246,841	16,919
A32990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90,673	3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119)	(3,151)
A32200	負債準備	(3,271)	1,21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21	26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	(8,7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24,943	(8,5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22	4,25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552)	(5,8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368)	(5,89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6,345</u>	<u>(15,99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56,037)	(\$ 981,928)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5,083	944,094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3,679)	(951,613)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3,488	966,98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641)	(68,32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71	4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	32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2,233)	(38,67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4,537	73,71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65,692</u>	<u>(55,02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7,451	235,114
C042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192)	(14,934)
C04500	支付現金股利	(283,453)	(262,677)
C04900	購買庫藏股	(101,500)	-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36,139	19,002
C05600	減資返還之股款	-	12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56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66,122)</u>	<u>(23,48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410)</u>	<u>(17,52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85,505	(112,02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92,097</u>	<u>904,12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77,602</u>	<u>\$ 792,0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78 年 7 月成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測試及銷售數位、類比混合式特殊應用積體電路、數位式及類比式積體電路等。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其他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暨附表四及五。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收入及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質押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之銷售。由於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

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52	\$ 53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93,910	632,077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83,040	159,488
	<u>\$ 1,077,602</u>	<u>\$ 792,09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67,512	\$ 823,330
一 基金受益憑證	<u>221,508</u>	<u>359,256</u>
	<u>\$ 1,189,020</u>	<u>\$ 1,182,586</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6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544,590</u>	<u>\$580,403</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43,037	\$ 39,094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27,680</u>	<u>28,480</u>
	<u>\$ 70,717</u>	<u>\$ 67,574</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存單	<u>\$ 100</u>	<u>\$ 100</u>

-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 0.79%。
-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5,278	\$ 27,428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47,487	\$ 852,103
減：備抵損失	(302)	(147)
	<u>\$ 1,147,185</u>	<u>\$ 851,95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處分投資款	\$ 65,545	\$ 43,843
應收退稅款	16,197	8,844
應收股利	97	-
其 他	<u>1,906</u>	<u>133</u>
	<u>\$ 83,745</u>	<u>\$ 52,82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5 至 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業務單位填具授信申請單，經主管單位審核會簽相關單位，並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參考客戶經營績效、往來金額及時間等因素作不定期檢討或更新。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

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099,598	\$ 5,873	\$ 41,904	\$ 107	\$ 5	\$ -	\$1,147,4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3)	(3)	(200)	(6)	-	-	(302)
攤銷後成本	<u>\$1,099,505</u>	<u>\$ 5,870</u>	<u>\$ 41,704</u>	<u>\$ 101</u>	<u>\$ 5</u>	<u>\$ -</u>	<u>\$1,147,185</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121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21,544	\$ 8,346	\$ 21,776	\$ 144	\$ -	\$ 293	\$ 852,1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	-	(24)	(1)	-	(120)	(147)
攤銷後成本	<u>\$ 821,542</u>	<u>\$ 8,346</u>	<u>\$ 21,752</u>	<u>\$ 143</u>	<u>\$ -</u>	<u>\$ 173</u>	<u>\$ 851,95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47	\$ 166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443	(1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288)	-
年底餘額	<u>\$ 302</u>	<u>\$ 147</u>

十一、應收融資租賃款

109年及108年應收融資租賃款組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1年	\$ -	\$ 749
第2年	-	749
應收租賃給付	<u>\$ -</u>	<u>\$ 1,498</u>
<u>應收租賃款</u>		
不超過1年	\$ -	\$ 747
1~5年	-	725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u>	<u>\$ 1,472</u>
應收租賃款	<u>\$ -</u>	<u>\$ 1,472</u>

十二、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283,381	\$160,377
製 成 品	194,692	126,496
在 製 品	272,859	112,838
原 料	10,213	3,384
	<u>\$761,145</u>	<u>\$403,095</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u>\$ 2,496,114</u>	<u>\$ 1,953,708</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註)	<u>(\$ 4,612)</u>	<u>(\$ 1,083)</u>

註：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投 資	100%	100%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98%	98%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零件進出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100%	100%

十四、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設 備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什 項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110年1月1日餘額	\$ 94,720	\$149,737	\$287,785	\$ 19,517	\$ 40,853	\$ 30,428	\$ 4,465	\$627,505
增 添	-	148	40,712	14,312	5,043	1,657	235	62,107
處 分	-	-	(17,017)	(3,179)	-	(176)	-	(20,372)
重 分 類	-	4,700	-	-	-	-	(4,700)	-
淨兌換差額	-	-	-	-	-	(4)	-	(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94,720</u>	<u>\$154,585</u>	<u>\$311,480</u>	<u>\$ 30,650</u>	<u>\$ 45,896</u>	<u>\$ 31,905</u>	<u>\$ -</u>	<u>\$669,236</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40,824	\$237,291	\$ 13,213	\$ 34,730	\$ 25,891	\$ -	\$351,949
折舊費用	-	5,569	32,396	3,383	2,687	1,513	-	45,548
處 分	-	-	(16,847)	(2,501)	-	(176)	-	(19,524)
淨兌換差額	-	-	-	-	-	3	-	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6,393</u>	<u>\$252,840</u>	<u>\$ 14,095</u>	<u>\$ 37,417</u>	<u>\$ 27,225</u>	<u>\$ -</u>	<u>\$377,97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94,720</u>	<u>\$108,192</u>	<u>\$ 58,640</u>	<u>\$ 16,555</u>	<u>\$ 8,479</u>	<u>\$ 4,680</u>	<u>\$ -</u>	<u>\$291,266</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本	土地	房屋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什項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94,720	\$ 93,717	\$ 271,034	\$ 18,769	\$ 36,944	\$ 28,216	\$ 39,432	\$ 582,832
增添	-	1,911	43,635	748	3,936	2,286	19,142	71,658
處分	-	-	(26,884)	-	(27)	(88)	-	(26,999)
重分類	-	54,109	-	-	-	-	(54,109)	-
淨兌換差額	-	-	-	-	-	14	-	1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4,720</u>	<u>\$ 149,737</u>	<u>\$ 287,785</u>	<u>\$ 19,517</u>	<u>\$ 40,853</u>	<u>\$ 30,428</u>	<u>\$ 4,465</u>	<u>\$ 627,505</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38,166	\$ 234,550	\$ 10,829	\$ 32,437	\$ 24,589	\$ -	\$ 340,571
折舊費用	-	2,658	29,625	2,384	2,320	1,379	-	38,366
處分	-	-	(26,884)	-	(27)	(88)	-	(26,999)
淨兌換差額	-	-	-	-	-	11	-	1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0,824</u>	<u>\$ 237,291</u>	<u>\$ 13,213</u>	<u>\$ 34,730</u>	<u>\$ 25,891</u>	<u>\$ -</u>	<u>\$ 351,94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94,720</u>	<u>\$ 108,913</u>	<u>\$ 50,494</u>	<u>\$ 6,304</u>	<u>\$ 6,123</u>	<u>\$ 4,537</u>	<u>\$ 4,465</u>	<u>\$ 275,556</u>

於 110 及 109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設備	
廠房主建物	35 至 50 年
裝潢及網路工程	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4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0 年
什項設備	3 至 5 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9,963</u>	<u>\$ 21,317</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775</u>	<u>\$ 2,62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3,895</u>	<u>\$ 14,193</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利息收入)	<u>\$ -</u>	<u>(\$ 4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9,868	\$ 14,049
非 流 動	\$ 401	\$ 9,17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2.00%~2.25%	2.00%~2.2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向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承租建築物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107~111 年。位於園區之廠房租賃約定，承租人得依據廠房所座落基地之公告地價或行政院所核定國有土地租金率之調整，隨時調整租金之數額；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153	\$ 48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4,692)	(\$ 16,029)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技 術 授 權</u>	<u>合 計</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79,159	\$ 69,447	\$ 248,606
單獨取得	<u>19,444</u>	<u>2,789</u>	<u>22,233</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603</u>	<u>\$ 72,236</u>	<u>\$ 270,839</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66,894	\$ 55,577	\$ 222,471
攤銷費用	<u>16,660</u>	<u>16,602</u>	<u>33,26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83,554</u>	<u>\$ 72,179</u>	<u>\$ 255,733</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5,049</u>	<u>\$ 57</u>	<u>\$ 15,106</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技	術	授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65,972	\$	44,209	\$	210,181				
單獨取得		13,440		25,238		38,678				
處 分	(254)		-	(254)				
匯率影響數		<u>1</u>		<u>-</u>		<u>1</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79,159</u>	\$	<u>69,447</u>	\$	<u>248,606</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51,794	\$	27,383	\$	179,177				
攤銷費用		15,354		28,194		43,548				
處 分	(254)		-	(25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66,894</u>	\$	<u>55,577</u>	\$	<u>222,471</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u>12,265</u>	\$	<u>13,870</u>	\$	<u>26,135</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技術授權	1 年

十七、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光單費	\$ 11,656	\$ 12,420
留抵稅額	7,027	3,810
預付薪資	1,610	1,868
其 他	<u>3,471</u>	<u>2,534</u>
	<u>\$ 23,764</u>	<u>\$ 20,632</u>

十八、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32,819</u>	<u>\$181,922</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535,000</u>	<u>\$285,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78% ~ 0.80% 及 0.83% ~ 1.06%。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720</u>	<u>\$ 1,093</u>
應付帳款	<u>\$562,372</u>	<u>\$325,026</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投資款	\$ 41,534	\$ 66,905
應付庫藏股款	36,735	-
應付獎金	21,106	32,266
應付新制退休金	3,932	3,795
應付勞保費	2,194	2,095
應付健保費	2,263	1,991
其 他	<u>6,759</u>	<u>6,256</u>
	<u>\$114,523</u>	<u>\$113,308</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3,338	\$ 3,094
合約負債	<u>810</u>	<u>432</u>
	<u>\$ 4,148</u>	<u>\$ 3,526</u>

二一、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員工福利	<u>\$ 6,583</u>	<u>\$ 9,854</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6,801	\$130,96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3,124)	(62,63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3,677</u>	<u>\$ 68,33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u>\$ 130,961</u>	(<u>62,630</u>)	<u>\$ 68,331</u>
服務成本	1,303	-	1,303
利息費用(收入)	<u>634</u>	(<u>318</u>)	<u>316</u>
認列於損益	<u>1,937</u>	(<u>318</u>)	<u>1,61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77)	(67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465	-	3,46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2,552</u>	<u>-</u>	<u>2,55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017</u>	(<u>677</u>)	<u>5,340</u>
雇主提撥	-	(<u>1,613</u>)	(<u>1,613</u>)
福利支付	(<u>2,114</u>)	<u>2,114</u>	<u>-</u>
110年12月31日	<u>\$ 136,801</u>	(<u>\$ 63,124</u>)	<u>\$ 73,67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年1月1日	\$ 126,579	(\$ 50,374)	\$ 76,205
服務成本	1,289	-	1,289
利息費用(收入)	929	(384)	545
認列於損益	2,218	(384)	1,83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1,279)	(1,279)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3,210	-	3,210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1,046)	-	(1,0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64	(1,279)	885
雇主提撥	-	(10,593)	(10,593)
109年12月31日	\$ 130,961	(\$ 62,630)	\$ 68,331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75%~0.500%	0.375%~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3,139</u>)	(<u>\$ 3,210</u>)
減少 0.25%	<u>\$ 3,249</u>	<u>\$ 3,329</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132</u>	<u>\$ 3,208</u>
減少 0.25%	(<u>\$ 3,042</u>)	(<u>\$ 3,11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638</u>	<u>\$ 1,60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4.1 年~10.1 年	4.5 年~10.7 年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30,000</u>	<u>330,000</u>
額定股本	<u>\$ 3,300,000</u>	<u>\$ 3,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78,010</u>	<u>178,010</u>
已發行股本	<u>\$ 1,780,100</u>	<u>\$ 1,780,100</u>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86	\$ 1,886
受贈資產	81	8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74	74
股票發行溢價（已既得之限制 員工權利股票）	15,026	15,026
庫藏股交易	<u>22,488</u>	<u>-</u>
	<u>\$ 39,555</u>	<u>\$ 17,06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應考量財務結構之健全與穩定，並依據公司成長需求擬定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之比例。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7 日及 109 年 6 月 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3,529</u>	<u>\$ 35,315</u>
特別盈餘公積	<u>(\$ 21,599)</u>	<u>\$ 13,605</u>
現金股利	<u>\$283,453</u>	<u>\$262,677</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6	\$ 1.5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 86,329</u>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 21,169</u>
配發現金股利	<u>\$529,53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3.0</u>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2,482	\$ 18,87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1,599)	13,605
年底餘額	<u>\$ 10,883</u>	<u>\$ 32,482</u>

(五) 庫藏股票

	股 數 (仟 股)	
收 回 原 因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2,189	2,892
本年度增加	1,500	-
本年度減少	(1,337)	(703)
年底餘額	<u>2,352</u>	<u>2,189</u>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進行買回之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於 108 年 8 月 6 日至 10 月 3 日間買回公司股份 3,000 仟股，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並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進行買回之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於 110 年 11 月 5 日至 12 月 30 日間已買回公司股份 1,500 仟股，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並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9 日、109 年 6 月 29 日及 108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轉讓買回庫藏股 1,337 仟股、703 仟股及 108 仟股予員工，轉讓價格均為 27.03 元，員工認股基準日即決議日，股票交

付員工日分別為 110 年 3 月 31 日、109 年 7 月 23 日及 108 年 12 月 5 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作為辦理轉讓予員工之用途，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873)	(\$ 2,42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0)	554
年底餘額	(\$ 1,943)	(\$ 1,873)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9,010)	(\$ 30,054)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96,589	116,29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6,589	116,29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7,689)	(95,249)
年底餘額	(\$ 30,110)	(\$ 9,010)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3 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並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4 日及 105 年 8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5,800 仟元及 6,200 仟元，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八。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377)
認列酬勞成本	-	259
減資返還股款	-	12
本年度註銷	-	106
年底餘額	\$ -	\$ -

(七)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6,620	\$ 5,81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404	57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43)	23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567)	-
年底餘額	<u>\$ 6,414</u>	<u>\$ 6,620</u>

二四、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積體電路	\$ 2,343,584	\$ 1,654,687
積體電路買賣	1,249,078	962,463
設計及測試收入	9,321	2,827
	<u>\$ 3,601,983</u>	<u>\$ 2,619,977</u>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1,147,185</u>	<u>\$ 851,956</u>	<u>\$ 672,594</u>
合約負債—流動（帳列其 他負債）			
商品銷貨	<u>\$ 810</u>	<u>\$ 432</u>	<u>\$ 48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以前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432</u>	<u>\$ 482</u>

(二) 營業收入淨額細分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中國大陸	\$ 2,265,321	\$ 1,759,325
台 灣	883,998	544,962
其 他	452,664	315,690
	<u>\$ 3,601,983</u>	<u>\$ 2,619,977</u>

二五、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存款利息收入	\$ 322	\$ 4,210
租賃利息收入	-	42
	<u>\$ 322</u>	<u>\$ 4,252</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現金股利收入	\$ 64,584	\$ 73,761
其他收入	2,166	1,093
	<u>\$ 66,750</u>	<u>\$ 74,854</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融資產淨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附註		
七)	\$322,484	\$196,324
淨外幣兌換淨損失	(16,758)	(33,149)
其他損失	(654)	(466)
	<u>\$305,072</u>	<u>\$162,709</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208	\$ 5,251
租賃負債之利息	347	608
	<u>\$ 4,555</u>	<u>\$ 5,859</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679	\$ 31,089
營業費用	25,764	21,470
	<u>\$ 59,443</u>	<u>\$ 52,55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度	109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0	\$ 176
推銷費用	15	13
管理費用	2,114	1,079
研究發展費用	<u>30,913</u>	<u>42,280</u>
	<u>\$ 33,262</u>	<u>\$ 43,548</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07,263	\$412,656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15,311	14,805
確定福利計畫	1,619	1,834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22,488</u>	<u>25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46,681</u>	<u>\$429,55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6,180	\$ 59,346
營業費用	<u>470,501</u>	<u>370,208</u>
	<u>\$546,681</u>	<u>\$429,55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1%~13%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3 日及 110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12.8%	12%
董監事酬勞	3%	3%

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u>\$ 125,235</u>	<u>\$ -</u>	<u>\$ 50,633</u>	<u>\$ -</u>
董監事酬勞	<u>\$ 29,352</u>	<u>\$ -</u>	<u>\$ 12,658</u>	<u>\$ -</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4,256	\$ 29,1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75	1,48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060</u>	<u>(6,776)</u>
	81,391	23,87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5,189)</u>	<u>(3,08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202</u>	<u>\$ 20,79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827,546</u>	<u>\$362,299</u>
稅前淨利依相關國家所得所 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費用	\$172,380	\$ 79,76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0,614)	(35,093)
免稅所得	(19,390)	(5,140)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0,371	18,574
(已認列)未認列之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	(53,680)	(32,1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4,075	1,58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3,060</u>	<u>(6,77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202</u>	<u>\$ 20,795</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3,230</u>	<u>\$ 16,20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度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9,552</u>	<u>(\$ 5,189)</u>	<u>\$ 24,363</u>

109 度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32,635</u>	<u>(\$ 3,083)</u>	<u>\$ 29,552</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95,855</u>	<u>\$103,693</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製造及銷售高階積體電路 (MCU [8bit 以上]、類比 IC、SOC) 或提供高階積體電路 (MCU [8bit 以上]、類比 IC、SOC) 設計之技術服務，其所得免稅期間如下：

<u>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u>	<u>期</u>	<u>間</u>
<u>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u>		
<u>第十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u>	<u>106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4.25</u>	<u>\$ 1.94</u>
稀釋每股盈餘	<u>\$ 4.21</u>	<u>\$ 1.93</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750,940</u>	<u>\$340,929</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76,817	175,42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511	1,45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u>	<u>5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78,328</u>	<u>176,93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總額 12,000 仟元，計發行 1,200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0 元（即無償）為發行價格。前述決議已於 105 年 6 月 3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4 日及 105 年 8 月 9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總額 5,800 仟元及 6,2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計 580 仟股及 62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每股 0 元（即無償）為發行價格。並分別以 106 年 3 月 24 日及 105 年 8 月 9 日為給予日，106 年 4 月 18 日及 105 年 8 月 11 日為發行日，給予日股票之公平價值為 23.8 元及 22.95 元。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既得條件如下：

- (一) 自給與日起算滿 1 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日當年度，考績 B 以上者，分配既得 30% 股份。
- (二) 該自給與日起算滿 2 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日當年度，考績 B 以上者，分配既得 35% 股份。
- (三) 自給與日起算滿 3 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日當年度，考績 B 以上者，分配既得 35% 股份。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該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
- (三)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無償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並予以註銷。

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股數 (仟股)
	<u>109年度</u>
年初餘額	136
本年度既得	(132)
本年度註銷	(4)
年底餘額	<u> </u>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0 元及 259 仟元。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組成。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67,512	\$ -	\$ -	\$ 967,512
基金受益憑證	<u>221,508</u>	<u>-</u>	<u>-</u>	<u>221,508</u>
	<u>\$ 1,189,020</u>	<u>\$ -</u>	<u>\$ -</u>	<u>\$ 1,189,020</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44,590	\$ -	\$ -	\$ 544,59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43,037	43,03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u>27,680</u>	<u>27,680</u>
	<u>\$ 544,590</u>	<u>\$ -</u>	<u>\$ 70,717</u>	<u>\$ 615,307</u>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23,330	\$ -	\$ -	\$ 823,33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659	659
基金受益憑證	<u>359,256</u>	<u>-</u>	<u>-</u>	<u>359,256</u>
	<u>\$ 1,182,586</u>	<u>\$ -</u>	<u>\$ 659</u>	<u>\$ 1,183,24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80,403	\$ -	\$ -	\$ 580,403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39,094	39,094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u>28,480</u>	<u>28,480</u>
	<u>\$ 580,403</u>	<u>\$ -</u>	<u>\$ 67,574</u>	<u>\$ 647,977</u>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659	\$ 67,574	\$ 68,233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659)	-	(6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5,157	5,157
處 分	-	(2,014)	(2,014)
年底餘額	<u>\$ -</u>	<u>\$ 70,717</u>	<u>\$ 70,717</u>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年初餘額	\$ 935	\$ 35,514	\$ 36,449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276)	-	(2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960	1,960
購 買	-	30,100	30,100
年底餘額	<u>\$ 659</u>	<u>\$ 67,574</u>	<u>\$ 68,233</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189,020	\$ 1,183,2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2,339,406	1,729,9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615,307	647,97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246,548	906,34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u>\$ 11,980</u>		<u>\$ 10,740</u>		益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金之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其外幣資產增加所致。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83,823	\$160,151
— 金融負債	10,269	23,22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993,879	632,046
— 金融負債	567,819	466,92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261 仟元及 1,651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因為變動利率金融負債增加。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及櫃買中心之電子產業權益工具。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0 及 109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1,890 仟元及 11,832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0 及 109 年度稅前其它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 6,153 仟元及 6,480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增加，主因合併公司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及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金額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已訂定授信及應收帳款管理辦法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34,109	\$ 243,276	\$ 226	\$ 4	\$ 677,615
浮動利率工具	32,819	135,000	400,000	-	567,819
租賃負債	878	1,756	7,346	470	10,450
	<u>\$ 467,806</u>	<u>\$ 380,032</u>	<u>\$ 407,572</u>	<u>\$ 474</u>	<u>\$ 1,255,88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租賃負債	<u>\$ 9,980</u>	<u>\$ 470</u>	<u>\$ -</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61,514	\$ 177,909	\$ -	\$ 4	\$ 439,427
浮動利率工具	331,922	135,000	-	-	466,922
租賃負債	1,208	2,417	10,534	9,495	23,654
	<u>\$ 594,644</u>	<u>\$ 315,326</u>	<u>\$ 10,534</u>	<u>\$ 9,499</u>	<u>\$ 930,00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租賃負債	<u>\$ 14,159</u>	<u>\$ 9,495</u>	<u>\$ -</u>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35,000	\$ 285,000
— 未動用金額	<u>473,400</u>	<u>557,400</u>
	<u>\$ 1,008,400</u>	<u>\$ 842,4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2,819	\$ 181,922
— 未動用金額	<u>947,581</u>	<u>1,142,478</u>
	<u>\$ 980,400</u>	<u>\$ 1,324,40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0,866	\$ 33,014
股份基礎給付	8,365	-
退職後福利	690	686
	<u>\$ 59,921</u>	<u>\$ 33,70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質押海關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	\$ 100
質押基金受益憑證（帳列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221,508	359,256
	<u>\$221,608</u>	<u>\$359,356</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2,116	27.68 (美金：新台幣)	<u>\$ 1,442,571</u>	\$ 40,302	28.48 (美金：新台幣)	<u>\$ 1,147,801</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002	27.68 (美金：新台幣)	<u>\$ 249,175</u>	13,614	28.48 (美金：新台幣)	<u>\$ 387,727</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225	27.68 (美金：新台幣)	\$ 476,788	15,542	28.48 (美金：新台幣)	\$ 442,636
美金	611	6.38 (美金：人民幣)	<u>16,912</u>	663	6.53 (美金：人民幣)	<u>18,882</u>
			<u>\$ 493,700</u>			<u>\$ 461,518</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7,153)	1 (新台幣:新台幣)	(\$ 34,762)
人民幣	4.34 (人民幣:新台幣)	396	4.28 (人民幣:新台幣)	1,613
		(\$ 16,757)		(\$ 33,149)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三五、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此財務報告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為自有產品部門及代理產品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外 部 收 入	部 門 間 收 入	外 部 收 入	部 門 間 收 入
自有產品部門	\$ 2,352,906	\$ -	\$ 1,657,514	\$ -
代理產品部門	1,249,077	78,321	962,463	60,585
	<u>\$ 3,601,983</u>	<u>\$ 78,321</u>	<u>\$ 2,619,977</u>	<u>\$ 60,585</u>

	部 門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自有產品部門	\$381,219		\$ 89,771	
代理產品部門	78,749		36,583	
應報導部門利益合計	459,968		126,354	
銷除部門間利益	11		11	
	459,957		126,343	
未分攤金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67,589		235,956	
稅前淨利	<u>\$827,546</u>		<u>\$362,299</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產品部門	\$ 4,841,907	\$ 4,023,857
代理產品部門	<u>417,605</u>	<u>285,472</u>
部門資產總額	5,259,512	4,309,329
未分攤之資產	<u>-</u>	<u>-</u>
合併資產總額	<u>\$ 5,259,512</u>	<u>\$ 4,309,329</u>

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積體電路	\$ 2,343,584	\$ 1,654,687
積體電路買賣	1,249,078	962,463
設計及測試收入	<u>9,321</u>	<u>2,827</u>
	<u>\$ 3,601,983</u>	<u>\$ 2,619,977</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及中國大陸。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 灣	\$ 883,998	\$ 544,962	\$ 335,866	\$ 327,591
中國大陸	2,265,321	1,759,325	500	916
其 他	<u>452,664</u>	<u>315,690</u>	<u>-</u>	<u>-</u>
	<u>\$ 3,601,983</u>	<u>\$ 2,619,977</u>	<u>\$ 336,366</u>	<u>\$ 328,50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10 及 109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
新台幣仟元及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質押金額(註)
				股數 / 單位數					
本公司	股票								
	起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282		\$ 568,724	-	\$ 568,724	\$ -
	漢翔航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58		110,297	-	110,297	-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32		74,055	-	74,055	-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65		174,008	-	174,008	-
	伸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5		22,630	-	22,630	-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70		62,130	-	62,130	-
	新日興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		5,836	-	5,836	-
	永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3,285	-	3,285	-
	大成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		87,875	-	87,875	-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8		1,201	2%	1,201	-
	光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		-	2%	-	-
	WELTREND KOREA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	-	-	-
	興隆發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	-	-	-
	綠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	-	-
	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		-	SeriesB 特別股	-	-
	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		-	SeriesC 特別股	-	-
	AETAS TECHNOLOGY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	SeriesD 特別股	-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未質押金額(註)
				股數	單位數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股票								
	起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9		\$ 96,766	-	\$ 96,766	\$ -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5		87,690	-	87,690	-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		9,770	-	9,770	-
	Kneron Holding Corporatin 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1		27,680	SeriesA 特別股	27,680	-
	IDIIL INTERNATIONAL,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	-	-	-
	基金								
	PB FUNDS DYNAMIC MULTI-ASSET FD USD DYNAMIC MULTI-ASSET 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		187,915	-	187,915	187,915
	JPMORGAN FUNDS JPM INCOME USD DIV 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		33,593	-	33,593	33,593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5		52,222	-	52,222	-
起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38		65,448	-	65,448	-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		20,775	-	20,775	-
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		14,430	-	14,430	-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8		32,851	-	32,851	-
永冠能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0		23,310	-	23,310	-
美商動信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3%	-	-
安慶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14		18,694	6%	18,694	-
崇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5		18,806	9%	18,806	-
冠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1		4,336	1%	4,336	-	

註：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質押借款而受限制使用者。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係
新台幣仟元及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末
					股	金	股	金	股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起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269	\$ 519,064	2,408	\$ 150,232	4,035	\$ 321,358	\$ 210,362	\$ 110,996	7,282	\$ 568,724

註 1：賣出之帳面成本係為取得成本。

註 2：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含未實現評價損益。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三)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淨額	\$ 78,322	註一	2%
				應收帳款	16,912	註二	-
				租金收入	11	註一	-
				其他收入	463	註一	-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註一：係依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二：主要係月結 90 天收(付)款。

註三：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 265,000	\$ 265,000	8,164	100	\$ 534,852	\$ 94,792	\$ 94,792	註一
	盈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	241,486	241,486	32,416	98	366,416	23,456	23,052	註一

註一：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五。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二)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進出口及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	RMB8,048 仟元 (美金 1,200 仟元)	註一	美金 1,200 仟元 (\$ 33,216)	\$ -	\$ -	美金 1,200 仟元 (\$ 33,216)	\$ 9,083	100%	\$ 9,083	\$ 26,64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200 仟元 (\$33,216)	美金 1,200 仟元 (\$33,216)	\$2,195,816

註一：本公司投資英屬維京群島商偉詮國際公司，再透過該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1,200 仟元。

註二：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三：係按 110 年 12 月 31 日美金匯率換算而得。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銷貨		交易條件(註)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東莞普矽電子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78,322	2%	—	\$ 16,912	2%	\$ -	—

註：與關係人之銷貨，係依雙方條件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